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古雅含

電話：3322101#6321

電子信箱：1005235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51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5160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興雅國民小學辦理「113年北區能源教育推動經驗分享暨教具實作研習實施計畫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5月30日北市教體字第113306320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。

(二)承辦單位：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民小學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北區聯盟縣市各能源教育共學團學校、能源教育輔導學校等有興趣瞭解能源教育教學之教師。

2、參加人數30人，依報名順序錄取。

(四)日期：113年6月7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五)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小忠孝樓4F能源教室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



- 1、即日起至113年6月5日(星期三)額滿為止，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自行報名(課程編號：4348522)，有任何疑問請洽興雅國民小學丁文欽主任，電子郵件：
m8713026@gmail.com，或傳真至：02-27676953。(連絡電話：02-276158156轉610)。
- 2、錄取方式：報名人數超過開班人數將依報名順序方式錄取。
- 3、如因故無法出席者，務必於活動一週前通知興雅國小，該校將依序通知備取者。

三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本案參予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興雅國小教務處丁文欽主任或輔導室李汪聰主任，錄取後若不克參加請於活動一週前電話告知主辦單位，聯絡電話：02-2761-8156轉610、65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